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葉俊良

電話：(03) 8462860#280

傳真：(03) 8462787

電子信箱：a1980914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萬榮鄉馬遠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400925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評審推薦表 (376550000A_1140092506_ATTACH1.ods)

主旨：有關「114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評審推薦表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5月2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400475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評審品質，更新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評審人才資料庫供114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使用，惠請貴校音樂系所及樂團踴躍推薦。
- 三、旨揭評審推薦表請填寫並檢視無誤後，於114年5月22日前e-mail回復承辦人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高級中學群組

副本：



114/05/09



1141141581